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昌九生化

公告编号：2016-095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7日，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昌九生化”）接到控股股东江西昌九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九集团”）通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赣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工投”）拟筹划涉及昌九集团的重大事项，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的变动。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7日起连续停牌，并于2016年11月8日发布《昌九生化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6）。

2016年11月1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股权转让事项重大风险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30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赣州市国资委、赣州工投等相关方就问询函的有关问题进行了核实和解答，以书面形式回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进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股权转让事项重大风险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6-09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赣州工投已在江西省产权交易所对公开转让昌九集团股权事项进行信息预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9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12月5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3日